

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恢复

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

1、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天弘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

基金简称 天弘同利债券（LOF）

基金主代码 164210

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天弘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

基金合同》、《天弘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招募

说明书》等相关规定

恢复相关业务

的日期及原因

说明

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6月27日

恢复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更好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

2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5月30日发布的《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》，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5月31日起，暂停本基金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（不含100万元）的申购业务申请。如单笔申购金额超过100万元，本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。

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，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6月27日起取消上述限制。

（2）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thfund.com.cn）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95046）咨询相关事宜。

风险提示：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